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5-028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并已归还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查发现,控股股东苏州柯利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利达集团")及其关联方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控股股东柯利达集团已向公司归还1.70亿元占用资金以及占用期间利息。

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

公司自查及向控股股东苏州柯利达集团有限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通过第三方供应商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2023年度柯利达公司被出具保留意见涉及的1.7亿元服务器采购业务,其商业实质为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柯利达公司1.7亿元资金占用款已收到。此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1.70亿元资金占用应计利息为490.33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柯利达公司已全部收到本金及利息。

二、公司及董监高采取的整改措施

为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公司将采取如下整改措施:

1、积极自查自纠,查明原因,督促相关主体采取措施,主动作为,切断资金占用源头。控股股东柯利达集团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系其信贷规模减少,短期资金缺口所致。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与主管部门和银行积极沟通,稳定融资规模;主动处置相关资产,获取资金,偿还占用资金。从源头上杜绝了此类占用行为的再次发生的可能性。

2、引进战略股东,更换选聘新董事,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内控管理,提升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积极响应相关规则和监管要求,及时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等,为董事会规范治理运作夯实基础。

3、公司将进一步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防范内控风险,提高规范运作能力。优化业务及管理流程,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经营和内部控制关键环节的监察审计职能,切实按照公司内控管理的相关制度及工作规范的要求履行内部审计工作职责,及时发现内部问题,解决问题,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并按要求及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内部控制相关情况,严格规范内部控制工作,确保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4、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培训,提高合规意识,建立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明确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责任和措施,责任追究及处罚;进一步加强对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定价、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披露的执行,并要求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认真吸取教训,引以为戒,及时登记报备关联方信息,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发生,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审批程序管理,从业务部门源头抓起,财务部门在执行中严格审核把关,并加强复核与内部监督,多维度防止公司资金被违规占用。

6、组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深入学习《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强化合法合规经营意识,严格落实各项规定的执行。同时,要求公司及子公司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与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非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均予以特别重视杜绝该类事项的再次发生。

7、各分、子公司负责人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汇报业务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完善和加强公司内外部重大信息沟通机制,确保相关主体在重大事项发生时,第一时间通知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防范经营风险的发生。

三、致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已向公司归还了1.70亿元占用资金的本金及利息,未给公司造成实际损失,但事实上形成了资金占用以及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此问题凸显了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不足,相关制度和管理措施未能落实到位。为此,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管理层向广大投资者诚恳致歉。公司将以此为鉴,提升风险责任意识,完善内控制度,加强内控管理,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已将1.70亿元占用资金及其期间产生的利息偿还给上市公司。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5-16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益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会议审议通过《关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83,076.4元,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55,925,135.27元,期初未分配利润-129,080,870.79元,截止2024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73,155,735.52元。

鉴于公司2024年末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为了保障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认可。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该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该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苏州承志装饰有限公司、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苏州柯依迪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柯利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8.37亿元银行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理、押汇、出口代付等),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申请拟由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柯利达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八、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其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318282号)和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于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00时,在苏州市高新区运河路99号柯利达设计研发中心401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0)。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5-017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慧春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全体监事均行使了表决权。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及本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综合考虑目前建筑装饰行业环境、市场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结合公司的发展现状和资金需求情况,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项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损失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充分,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董事会就本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公正的态度,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各项审计任务,同意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

本项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5-018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规定,将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192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7.2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60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272.9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47,327.1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2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5)第350ZA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9,415.22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32,753.29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680.54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981.39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相关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为2,487.78万元(其中: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188.84万元,累计收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2,302.01万元,手续费支出3.07万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13,893.2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399.66万元。

2024年年度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43.6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余额为16,239.58万元,收到募集资金相关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为2.20万元(其中: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2.30万元,手续费支出0.10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金额(万元)	备注
募集资金净额		47,327.10	
减:截止2024年12月31日累计已使用承诺投资的募集资金金额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2,753.29	
	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680.54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年度使用金额	143.67	
	合计	33,577.50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3,749.60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239.58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	
加:募集资金专户累计相关收益		2,493.15	
减: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手续费支出		3.17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8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0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8,379,625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32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899.998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633.809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0,266.1886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 361Z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0,392.08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0,392.08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相关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为125.89万元(其中: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21.90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104.18万元,手续费支出0.19万元)。该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从2015年2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102021119000720758	—	本年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110905230510102	—	本年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512906933810201	—	本年已销户
合 计	—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该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成。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从2020年12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分别会同苏州柯依迪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西昌唐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该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成。

三、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3,577.5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0,392.08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等披露内容,如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需要对上述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的,则公司将先用自筹资金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顺利实施,本公司在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先行投入部分自筹资金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柯利达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建设。2015年4月2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680.54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5)第350ZA013号],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总计680.54万元已于2015年全部置换完毕。

该次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2023年3月15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360.00万元人民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2024年3月1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881.39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使用任何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使用任何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使用任何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理财产品。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使用任何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理财产品。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3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2024年4月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金额16,239.58万元(含理财及利息收入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监管机构的警示函,指出公司募投项目"建筑幕墙投资项目"、"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在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期限届满后,未及时履行募投项目延期的董事会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针对上述问题,公司高度重视,加强学习,提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规范运作意识,完善内部信息传递流程,加强相关部门的沟通,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长效机制,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其他违规情形。

六、其他事项

(一)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事项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4月18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业务开展情况适时调整募投项目的实施,"建筑幕墙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相应地由苏州工业园区归家巷18号变更为成都市天府新区新兴镇孔雀村五、十组。

2019年9月23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募投项目"建筑装饰用木制品工厂化生产项目"实施主体由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子公司苏州柯依迪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相应地由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蠡塘路20号的厂区内变更为苏州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徐家观路以东、泗荡泾路以南)。

除上述此变更外,原项目技术方案、项目效益分析等其他内容不变。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二)变更持续督导机构事项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经2019年12月23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已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签署了《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和《关于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持续督导协议》。因此,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未完结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七、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鉴证报告认为,《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及相关格式指南的规定编制,反映了苏州柯利达装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与使用的有关凭证,并审阅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计师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以及公司的相关管理规章制度,保荐机构认为,除前述所述募投项目延期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问题外,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在重大方面基本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重大违规行为。

特此公告。

附件: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表1:

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593.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969.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建筑幕墙投资项目	否	26,286.80		26,286.80	143.67	12,334.67	-13,952.13	46.92	见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之(1)	—	不适用	否
建筑装饰用木制品工厂化生产项目	否	4,460.60		4,460.60	—	4,460.60	—	100.00	2022年11月	—	不适用	否
柯利达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881.40		9,881.40	—	10,329.35	447.95	104.53	2018年11月	—	不适用	否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1,956.10		1,956.10	—	1,710.68	-245.42	87.45	见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之(2)	—	不适用	否
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否	4,742.20		4,742.20	—	4,742.20	—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苏州柯依迪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装配化装饰系统及智能家居项目	否	11,846.19		11,846.19	—	11,853.98	7.80	100.07	2022年11月	—	不适用	否
西昌市一环路历史风貌核心区二期及城区亮化工程二期PPP项目	否	8,420.00		8,420.00	—	8,538.10	118.10	101.40	2022年7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	67,593.29	—	67,593.29	143.67	53,969.58	-13,623.7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建筑幕墙投资项目:公司变更了该募投项目实施的地点(详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说明),主要系随着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我国西部地区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带动了我国西部建筑装饰行业快速发展。公司为紧抓西部建筑装饰市场的发展机遇,开拓西南市场,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并收购了四川域高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公司拟打造成都幕墙生产基地,以降低施工成本,提高本公司在西南地区的综合竞争优势。因项目投资主体及实施地点发生改变,以致项目进度延迟。项目前期使用了公司的自有资金,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后,开始使用募集资金。建筑装饰行业业务的开展较为依赖企业长期的资源和品牌积累,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成都光电幕墙投资项目的主体厂房已竣工且已能实现部分产能,但是鉴于公司在西南地区的客户资源积累依然较为薄弱,且市场开拓以及幕墙业务推广需要一定时间,导致当前西南地区业务订单取得情况较为不理想,因此项目产能无法充分有效利用。出于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考虑,2019年下半年以来公司对该项目的投资进度有所放缓,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就近几年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分析,对建筑装饰行业未来几年的情况进行讨论,已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董事会,2024年4月1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幕墙建筑投资项目结项,未来公司将根据西南地区订单情况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对该项目进行后续投资。 (2)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构架和实施方案主要为实现公司新研发大楼的信息管理功能,公司希望能够建设一套符合建筑装饰行业特点与公司自身特点的信息化系统,公司在使用中不断进行调整和优化,经公司审慎判断,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可以满足目前公司运营需要,已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董事会,2024年4月1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结项。后期公司也会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继续改进升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4月2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680.54万元。该项置换资金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专字(2015)第350ZA0131号"《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审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3月1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881.39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使用任何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使用任何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7年4月1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本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业务开展情况适时调整募投项目的实施,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相应地由苏州工业园区归家巷18号变更为成都市天府新区新兴镇孔雀村五、十组。 根据本公司2019年9月23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募投项目"建筑装饰用木制品工厂化生产项目"实施主体由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子公司苏州柯依迪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相应地由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蠡塘路20号的厂区内变更为苏州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徐家观路以东、泗荡泾路以南)。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4年3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2024年4月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金额16,239.58万元(含理财及利息收入净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建筑幕墙投资项目:公司建筑幕墙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该项目达产后能够覆盖华东市场的幕墙业务增长需求。2015年国家进行宏观调控,虽然建筑装饰行业工程总量保持了增长,但大型新建建筑装饰工程却有所减少,对公司主营业务影响较大。公司江苏市场的幕墙业务量也趋于平稳,因此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线的技术改造,已基本满足江苏地区的市场需求。为了避免盲目扩张造成的资源浪费,公司放慢了投资进度。 随着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我国西部地区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带动了我国西部建筑装饰行业快速发展。公司为紧抓西部建筑装饰市场的发展机遇,开拓西南市场,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并收购了四川域高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公司拟打造成都幕墙生产基地,以降低施工成本,提高公司在西南地区的综合竞争优势。公司经前期考察和市场调研,研究决定并于2016年4月购入成都幕墙生产基地地块。2017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建筑幕墙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相应地由苏州工业园区归家巷18号变更为成都市天府新区新兴镇孔雀村五、十组。建筑幕墙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后,开始使用募集资金。因项目投资主体及实施地点发生改变,以致项目进度延迟。 鉴于公司在西南地区的客户资源积累依然较为薄弱,且市场开拓以及幕墙业务推广需要一定时间,导致西南地区业务订单取得情况较为不理想,因此项目产能无法充分有效利用。出于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考虑,2019年下半年以来公司对该项目的投资进度有所放缓。 2024年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就近几年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分析,对建筑装饰行业未来几年的情况进行讨论,审慎决定对建筑幕墙投资项目进行结项,未来公司将根据西南地区订单情况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对该项目进行后续投资。 (2)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构架和实施方案主要为实现公司新研发大楼的信息管理功能,公司希望能够建设一套符合建筑装饰行业特点与公司自身特点的信息化系统,在项目开发过程中遇到一些无法预料的技术问题,为使其能够适应公司的特点,花费较长时间进行研发和解决,影响了项目进度。经公司审慎判断,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可以满足目前公司运营需要,故该项目申请结项。后期公司也会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继续改进升级。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无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5-020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2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苏州市高新区运河路99号柯利达设计研发中心4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0日

至2025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8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3、4、5、7、8、9已经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4、6、7、8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刊登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28	ST柯利达	2025/5/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年5月1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3、登记地点: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地址:苏州市高新区运河路99号

联系人:魏星、殷莉

电话:0512-68257827

传真:0512-68257827

邮箱:zqb@kldzs.com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8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